

证券代码：872985

证券简称：中福环保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天津中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天津市华苑产业区华天道 2 号国际创业中心 6 楼公司会议室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的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6 月 13 日上午 10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985	中福环保	2025 年 6 月 1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	√
2	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	√
3	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扬州中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	√
4	关于对二级控股子公司连云港中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	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4）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4）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扬州中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4）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二级控股子公司连云港中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4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3、4），回避表决股东为（曹文林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；

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；

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法人单位加盖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

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6 月 13 日上午 9:0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杜凯丽；联系电话：022-83708781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费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《天津中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中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8 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